

#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

Chinese Association Of Infrastructure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 第一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會議紀錄

- 一、時間：106 年 2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00 分。
- 二、地點：錦華大飯店錦繡廳。
- 三、出席人員：本會個人會員計 138 人，出席會員張聰明等 68 人；團體會員代表計 50 人，出席團體會員代表王正源等共 35 人。
- 四、列席人員：新進個人會員曾騰錄、許澤民、張景瑞、林栩東等 4 人。
- 五、主席：陳宗沛  
記錄：蔡國龍、湯勛華
- 六、主席致詞：1、感謝夥伴們百忙中參加會員大會，積極參與協會運作。  
2、出席會員(代表)103 人，超過法定人數，順利進行提案討論。  
3、會員大會後，安排有專題演講-海綿城市建構，由傅玲玉理事長精彩開講，請大家出席聆聽；專題演講後餐敘交流。

###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會 105 年度(含籌備會期間)收支細項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案關於籌備期間及 105 年度收支細項表如附件一、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理事會

提案二  
案由：本會 105 年度決算之資產負債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會資產負債表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理事會

提案三  
案由：本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書，提請審議。  
說明：本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書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理事會

提案四  
案由：本會 106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提請審議。  
說明：本會 106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附件五。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理事會

提案五  
案由：本會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組織簡則案，提請審議。  
說明：本會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組織簡則如附件六，前經 105 年 12 月第一屆第四次理事會備查在案；聘請許聖富技師為主任委員，林利國教授、拱祥生技師及吳慶彬技師為副主任委員。  
提案人:理事會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六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 本會章程第三十條條文尚無團體會員申請成為永久會員之適用，擬變更章程第三十條第二項增列團體會員成為永久會員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會章程第三十條第二項-「…，或個人會員」變更為「…，或會員」。

決議: 1、本次大會出席會員(代表)103人超過全體會員半數，並全數同意照案通過。

2、本會章程第三十條修正第二項文字後全部條文如附件七。

3、本會會員名冊如附件九，請秘書處製作會員證，供會員領用。

#### 提案七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 本會擬籌備成立能源開發技術委員會案，提請討論。

說明：茲因非核家園已成共識，再生綠色能源將成未來主流，本會會員能源領域專業人才濟濟，建請成立能源開發技術委員會；本會前經建請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成立各種委員會，建請會員踴躍參與，廣續推動。

決議: 1、本會成立能源開發技術委員會照案通過，並請張楨驩理事輔導成立。

2、本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成立之各種委員會列表如附件八，請會員們認養成立運作。

#### 提案八

提案人:理事會

案由: 建議本會籌組財團法人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基金會運作，俾利推動基礎建設案，提請討論。

決議: 1、照案通過，並請秘書處，擬具籌組計畫，提理事會討論。

2、基金會捐助人，應以本協會會員為主。

### 八、臨時動議

#### 提案一

提案人:陳宗沛

案由: 配合及響應政府新南向政策，成立新南向策略及支援小組，協助會員了解印尼等東南亞國家有合作意願之僑商背景、投資環境及尋找適合投資基礎建設專案，以利輔導會員展店佈點及人才培育，並建議政府在行政及金融業務上予以協助支援，提請討論。

決議: 1、照案通過，並即時成立本會新南向策略及支援小組展開運作，以服務本會有意新南向協助當地推動基礎建設之會員。

2、有關本會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之開展，建議政府就行政及金融業務上予以協助支援等情，請秘書處專文函送主管機關卓參。

3、本會網站涉新南向策略及及支援小組暨基礎設施趨勢論壇等交流平台，請林文欽常務理事輔導建置。

### 九、專題演講-海綿城市建構。

### 十、中午 12:30 散會。

附件一

104-105 年度經費收支表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籌備期間經費收支報告表  
自 104 年 9 月 11 日至 105 年 2 月 20 日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宇晟機械公司捐助	10,000	00	文具費	4,145	00
林世欽捐助	10,000	00	工作小組誤餐費	3,280	00
中泐工程顧問公司捐助	10,000	00	成立大會餐費	68,820	00
承隆智能工程公司捐助	10,000	00	交通費	3,940	00
和輝營造有限公司捐助	50,000	00	兼職人員車馬費	9,000	00
王正源建築師事務所捐助	100,000	00	雜支(胸花蛋糕)	3,400	00
中華工程公司贊助大會資料印製及場地布置	-		請柬識別證製作費	10,910	00
陳宗沛贊助第一次籌備餐敘	-		大會紀念環保袋	51,500	00
陳義男贊助第二次籌備餐敘	-		郵電費	945	00
林永文贊助中部籌備餐敘	-		第二次理事會餐敘	4,800	00
郝志剛贊助第三次籌備餐敘	-		(以下空白)		
(以下空白)					
合計	190,000	00	合計	160,740	00
節餘				29,260	00

主任委員： **陳宗沛** 執行秘書： **蕭文雄** 會計： **陳瑞玉** 製表： **陳瑞玉**

附件二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 105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表

科 目				預 算 數	實 際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科 目			
1	1	2	本會收入	740,000	364,475	入會個人會員 138 人，已繳會費 133 人，每人入會費 1,000 元；入會團體會員 16 個，已繳會費 14 家。
			入會費		273,000	
2	1	2	年度收入	540,000		會員捐助籌備會結餘
			常年會費	100,000	55,000	
			事業費	100,000	0	
			會員捐款	50,000	29,260	
			政府補助收入	100,000	0	
			委託收益	150,000	0	
			會員服務收入	5,000	7,000	本會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捐助
			專案計畫收入	30,000	0	
			其他收入	5,000	215	
2	1	2	本會支出	740,000	83,818	秘書長及會計薪資
			人事費	168,000	38,667	
			員工薪餉	120,000	32,667	
			保險補助費	20,000	0	
			年終成績考核獎金	24,000	6,000	會計年終獎金
			其他人事費	4,000	0	
			辦公費	120,000	5,151	
			文具、書報、雜誌費	4,000	2,997	
			印刷費	50,000	0	
			水電燃料費	6,000	0	
			旅運費	12,000	0	
			郵電費	20,000	694	
			大樓管理費	1,000	0	
			租賦費	12,000	0	
			修繕維護費	1,000	0	
			財產保險費	1,000	0	
			公共關係費	8,000	1,460	
			人事查核費	1,000	0	
			其他辦公費	4,000	0	
			業務費	380,000	40,000	
			會議費	60,000	3,400	成立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雜支
			聯誼活動費	10,000	0	
			業務推展費	10,000	36,600	本會設立網站費用
			考察觀摩費	10,000	0	
			會刊(訊)編印費	20,000	0	
			內部作業組織業務費	50,000	0	
			研究發展費	10,000	0	
			社會服務費	5,000	0	
			其他	5,000	0	
			購置費	6,000	0	
			繳納會費	0	0	
			捐助費	5,000	0	
			雜項支出	10,000	0	
			預備金	132,000	0	
			提撥基金	120,000	280,657	
3			本期結餘	0	0	
理事長：陳宗沛			秘書長：蔡國龍	會計：湯勛華	出納：湯勛華	

附件三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資產負債表  
105年12月31日

科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科目	負債及業主權益	金額	小計	合計
資產	0	0	280,657	業主權益			0	280,657
流動資產	0	0	280,657	本期損益	280,657		0	0
現金	0	8,534	0					
銀行存款	0	272,123	0					
資產總額	0	0	280,657	負債及業主權益				280,657
理事長：陳宗沛	常務監事：翟三貴		會計：湯勛華				出納：湯勛華	

附件四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 106 年度工作計畫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自 1 0 6 類 別	項 目	工作說明	辦理進度	主辦單位	經費概算
一、 會務 推 展 計 畫	1 會議				
	會員大會	每年召開一次	12 月召開		
	理事會	每 6 個月舉行一次	6 月、12 月召開		
	監事會	每 6 個月舉行一次	6 月、12 月召開		
	臨時會議	不定期召開	依實際需要辦理		
	2 會籍管理	吸收新會員、建立會籍	隨時辦理		
	3 檔案文書處理	建立會務基本資料庫	經常辦理		
	4 架設資訊網站	推廣會務宣導理念	經常辦理		
	5 財務管理				
	預算編列	次年度經費預算編擬	11 月辦理		
	決算報告	本年度經費決算整理	2 月份辦理		
	經費收支	各項經費收支登帳核銷	經常辦理		
	會費收取	入會費、常年會費	隨到隨辦		
	採購管理	提昇協會服務機能需求	適時辦理		
	6 其他				
	關懷聯誼會	辦理會員福利互助事項	經常辦理		
本會官網	促進會員意見交流聯繫	經常辦理			
二、 業 務 推 動 計 畫	1 成立委員會				
	專案研究	配合政府機關需求辦理	適時辦理		
	發展業務	結合會員專業領域推動	適時辦理		
	2 推動育成計畫				
	教育訓練	舉辦短期講習研討活動	4 月、10 月辦理		
	業務觀摩	國內外基礎設施考察	寒、暑假辦理		
	3 建構服務平台				
	設置專業論壇	依據時事作開放性評論	適時辦理		
	法令諮詢服務	成立法令諮詢群組	經常辦理		
	專業時事動態	蒐集媒體資訊即時轉載	經常辦理		
	4 推廣合作計畫				
跨領域專案	建立基礎設施發展模式	適時辦理			
國際合作交流	國際專家機構交流演講	適時辦理			
民眾媒體參與	辦理使用者滿意度調查	適時辦理			
5 其他					
社會服務	基礎設施義診及解說等	4~8 月辦理			
社會公益	推動基礎設施績效評鑑	8~9 月辦理			

附件五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 106 年度經費預算表

科 目			預 算 數	明 說	
款	項	目	科 目		
1			本會收入	320,000	預計新加入個人會員 10 人,新加入團體會員 5 家
	1		入會費	60,000	
	2		年度收入	260,000	
		1	常年會費	100,000	
		2	事業費	30,000	
		3	會員捐款	50,000	
		4	政府補助收入	10,000	
		5	委託收益	30,000	
		6	會員服務收入	5,000	
		7	專案計畫收入	30,000	
		8	其他收入	5,000	
2			本會支出	320,000	
	1		人事費	50,000	
		1	員工薪餉	36,000	
		2	保險補助費	4,000	
		3	年終成績考核獎金	5,000	
		4	其他人事費	5,000	
	2		辦公費	80,000	
		1	文具、書報、雜誌費	4,000	
		2	印刷費	20,000	
		3	水電燃料費	6,000	
		4	旅運費	12,000	
		5	郵電費	10,000	
		6	大樓管理費	1,000	
		7	租賦費	12,000	
		8	修繕維護費	1,000	
		9	財產保險費	1,000	
		10	公共關係費	8,000	
		11	人事查核費	1,000	
		12	其他辦公費	4,000	
	3		業務費	60,000	
		1	會議費	10,000	
		2	聯誼活動費	10,000	
		3	業務推展費	10,000	
		4	考察觀摩費	10,000	
		5	會刊(訊)編印費	5,000	
		6	內部作業組織業務費	5,000	
		7	研究發展費	5,000	
		8	社會服務費	5,000	
		9	其他	0	
	4		購置費	5,000	
	5		繳納會費	0	
	6		捐助費	3,000	
	7		雜項支出	2,000	
	8		預備金	60,000	
	9		提撥基金	60,000	
3			本期結餘	0	

#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

## 組織簡則(105.10 訂)

###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簡則依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以下簡稱本協會）組織章程第二十三條訂定。
- 第二條：本委員會定名為「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 第三條：本委員會對外行文以本協會名義為之。

### 第二章 任 務

- 第四條：本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辦理國內外有關共同管道技術之分析研究。
  - 二、有關共同管道興建技術、工法及營運管理業務之推展及交流。
  - 三、培訓共同管道建設人才之各項業務。
  - 四、理事會交辦之共同管道技術相關業務。

###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 第五條：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副主任委員三人，由理事長選聘之，委員九至二十一人（含會員及外聘），由主任委員就現有會員遴選（或外聘）提報理事長同意後選聘之，改聘或增聘亦同。
- 第六條：本委員會視會務需要得敦聘顧問三至五人。
- 第七條：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委員、顧問任期與理事會同，連聘得連任。
- 第八條：本委員會之會務工作由本協會職員兼任辦理之。
- 第九條：本委員會委員為無給職。

### 第四章 會 議

- 第十條：本委員會之會議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 第十一條：本委員會會議，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必要時由主任委員隨時召開之。
- 第十二條：委員會議如未過半數以上委員出席仍得開會，決議案經出席委員半數以上同意後，函送各委員於七日內提意見，如未出席委員之意見與決議之意見相左或有調整之必要，應就該議題再召開會議討論。如未出席委員無意

見，視為同意該決議。

主任委員不參與表決，出席委員對於決議案之表決如為同票數，移請主任委員核決，再提理事會追認。

第十三條：本委員會議決議事項，如不涉及本協會之權利義務，得以主任委員核決後之決議，提理事長知悉後先行，以本協會名義辦理。其遇有時效之事項得逕報由理事長決行，再提理事會追認。

## **第五章 經 費**

第十四條：本委員會推行工作所需經費，得報請理事會統籌辦理。

## **第六章 附 則**

第十五條：本簡則經本協會理事會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章程

##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會名稱為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 第二條 本會為依法設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以推展城鄉基礎設施之研究發展、技術人才之培訓育成與國際城市間之觀摩交流等活動，增進基礎設施企劃建設與營運維護績效，達到服務社會、樂利民生為宗旨。
- 第三條 本會以全國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
- 第四條 本會會址設於主管機關所在地區，並得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在全國設立分支機構。前項分支機構組織簡則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行之。會址及分支機構之地址於設置及變更時，應報請主關機關核備。
-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下：  
一、有關基礎設施生命週期之企劃、建設、經營、維護與活化等研究發展事項。  
二、接受委託辦理基礎設施之發展策略、營建資訊模型建構、營運管理等服務事項。  
三、舉辦國內外機構、團體有關基礎設施學術研討及觀摩交流事項。  
四、推展基礎設施相關從業人員之技術與職能等講習培訓服務事項。  
五、提供公私部門有關基礎設施法規與實務之研究建議事項。  
六、發行有關基礎設施之研究發展學術書刊事項。  
七、其他涉及基礎設施生命週期之營建管理、研究發展及諮詢事項。
- 第六條 本會之主管機關為內政部；本會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內政部營建署。另本會之目的事業應受各該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

## 第二章 會員

- 第七條 本會會員申請資格如下：  
一、個人會員：年滿廿歲以上，認同本會宗旨，並從事有關基礎設施相關業務，具有一年以上產業或學術研究經驗者，得申請為個人會員。  
二、團體會員：認同本會宗旨之機構或團體，得申請為團體會員。團體會員應指派代表三人，以行使會員之權利。  
三、贊助會員：認同本會宗旨，捐助本會經費或以其他方式贊助或參與本會有關活動者，得申請為本會贊助會員。

四、學生會員：認同本會宗旨之大專以上在學學生，繳交學生證影本並已繳納該校學生會員會費者，得申請為本會學生會員。

申請入會時應填具入會申請書，經理事會審查通過，並繳納入會費，為本會會員。

本會個人會員及團體會員，需有三分之一以上成員為具有專業技術人員，如：營建管理、都市計畫、都市設計、建築、土木、水利、結構、環境工程、交通工程、文化資產、園藝景觀、古蹟維護、休閒觀光、旅館經營管理、節能科技等，或具有與本會章程任務有關之專業訓練合格證明、相關營業項目者。

第八條 會員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與罷免權，每一個人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贊助會員、學生會員無前項權利。

第九條 會員有遵守本會章程、決議及繳納會費之義務。

第十條 會員（會員代表）有違反法令、章程或不遵守會員大會決議時，得經理事會決議，予以警告或停權處分，其危害團體情節重大者，得經會員大會決議予以除名。

會員未繳納會費者，不得享有會員權利，連續三年未繳納會費，視為自動退會。會員經出會、退會或停權處分，如欲申請復會或復權時，除有正當理由經理事會審核通過者外，應繳清前所積欠之會費。

第十一條 本會會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為出會：

- 一、喪失會員資格者。
- 二、經會員大會決議除名者。

第十二條 本會會員得以書面敘明理由向本會聲明退會。

### 第三章 組織及職權

第十三條 本會以會員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會員人數超過三百人以上時得分區比例選出會員代表，再召開會員代表大會，行使會員大會職權。會員代表任期三年，其名額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擬訂，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四條 會員（會員代表）大會之職權如下：

- 一、訂定與變更章程。
  - 二、選舉及罷免理事、監事。
  - 三、議決入會費、常年會費、事業費及會員捐款之數額及方式。
  - 四、議決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五、議決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處分。
  - 六、議決財產之處分。
  - 七、議決本會之解散。
  - 八、議決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其他重大事項。
- 前項第八款重大事項之範圍由理事會定之。

第十五條 本會置理事二十一人，監事七人，由會員(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理事、監事時，依計票情形得同時選出候補理事七人，候補監事一人，遇理事、監事出缺時，分別依序遞補之。  
本屆理事會得提出下屆理事、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理事、監事得採通訊選舉，但不得連續辦理。通訊選舉辦法由理事會通過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行之。

第十六條 理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審定會員(會員代表)之資格。
- 二、選舉及罷免常務理事、副理事長、理事長。
- 三、議決理事、常務理事、副理事長及理事長之辭職。
- 四、聘免工作人員。
- 五、擬訂年度工作計畫、報告及預算、決算。
- 六、其他應執行事項。

第十七條 理事會置常務理事七人，由理事互選之，並由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舉一為理事長，三人為副理事長。  
理事長對內綜理督導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大會、理事會主席。  
理事長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副理事長一人代理之。理事長、副理事長、常務理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十八條 監事會之職權如下：

- 一、監察理事會工作之執行。
- 二、審核年度決算。
- 三、選舉及罷免常務監事。
- 四、議決監事及常務監事之辭職。
- 五、其他應監察事項。

第十九條 監事會置常務監事一人，由監事互選之，監察日常會務，並擔任監事會主席。  
常務監事因事不能執行職務時，應指定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或不能指定時，由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監事會主席(常務監事)出缺時，應於一個月內補選之。

第二十條 理事、監事均為無給職，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理事長之連任以一次為限。理事、監事之任期自召開本屆第一次理事會之日起算。

第二十一條 理事、監事有左列情事之一者，應即解任：

- 一、喪失會員(會員代表)資格者。
- 二、因故辭職經理事會或監事會決議通過者。
- 三、被罷免或撤免者。
- 四、受停權處分期間逾任期二分之一者。

第二十二條 本會設秘書長一人，承理事長之命處理本會事務，其他工作人員若干人，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免之，並報主管機關備查。  
工作人員及分層負責事項由理事會另訂之。

第二十三條 本會得設置各種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由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四條 本會由理事會聘請名譽理事長一人、名譽理事、顧問各若干人，其聘期與理事、監事之任期同。

## 第四章 會議

第二十五條 會員大會分定期會議與臨時會議二種，由理事長召集，召集時除緊急事故之臨時會議外，應於十五日前以書面通知之。定期會議每年召開一次，臨時會議於理事會認為必要，或經會員（會員代表）五分之一以上之請求，或監事會函請召集時召開之。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臨時會議經會員（會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之請求召開之。

第二十六條 會員（會員代表）不能親自出席會員大會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員（會員代表）代理，每一會員（會員代表）以代理一人為限。

第二十七條 會員大會之決議，以會員（會員代表）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但下列事項之決議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之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

- 一、章程之訂定與變更。
- 二、會員（會員代表）之除名。
- 三、理事及監事之罷免。
- 四、財產之處分。
- 五、本會之解散。
- 六、其他與會員權利義務有關之重大事項。

本會辦理法人登記後，章程之變更以出席人數四分之三以上同意或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書面之同意行之。

本會之解散，得隨時以全體會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可決解散之。

第二十八條 理事會每六個月舉行會議一次，監事會每六個月舉行會議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聯席會議或臨時會議。

前項會議召集時除臨時會議外，應於七日前以書面通知，會議之決議，各以理事、監事過半數之出席，出席人數較多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九條 理事應出席理事會議，監事應出席監事會議，理事會、監事會不得委託出席。理事、監事連續二次無故缺席理事會、監事會者，視同辭職。

## 第五章 經費及會計

第三十條 本會經費來源如下：

- 一、入會費：個人會員為新台幣壹仟元，學生會員新台幣壹佰元，團體會員為新台幣壹萬元。於會員入會時繳納。
- 二、常年會費：個人會員為新台幣伍佰元，學生會員新台幣壹佰元，團體會員新台幣伍仟元。
- 三、事業費。
- 四、會員捐款。
- 五、委託收益。
- 六、基金及其孳息。
- 七、其他收入。

本會名譽理事長、名譽理事、顧問，或會員經一次繳納十年常年會費經理事會審查通過為本會永久會員者，均免繳納常年會費。

第三十一條 會員退會時所繳入會費及常年會費概不退還。

第三十二條 本會會計年度以曆年為準，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

本會年度業務計畫、收支預算書及決算書等資料勾稽查核，同時副知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備查。

第三十三條 本會每年於會計年度開始前二個月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計畫、收支預算表、員工待遇表，提會員大會通過(會員大會因故未能如期召開者，先提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於會計年度開始前報主管機關核備。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由理事會編造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及基金收支表、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會員大會通過，於三月底前報主管機關核備(會員大會未能如期召開者，先報主管機關)。

第三十四條 本會於解散後，剩餘財產歸屬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或主管機關指定之機關團體所有。

## 第六章 附則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規定事項，悉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會議規範處理。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經會員(會員代表)大會通過，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 附件八

本協會設置技術委員會或小組建議：

1. 基礎設施規劃建設更新委員會
2. 營建生命週期資訊科技委員會
3. 人力技術育成策略委員會
4. 閒置空間資產活化委員會
5. 機電環控節能科技委員會
6. 城市經驗技術交流委員會委員會
7. 基礎設施防災技術委員會
8. 基礎設施防污減廢委員會
9. 基礎休閒產業推展委員會
10. 建材設備資訊整合委員會
11. 空間智慧環境景觀委員會
12. 軌道工程技術發展委員會
13. 品質機能評鑑調查委員會
14. 會員及法益服務委員會
15. 共同管道技術委員會
16. 能源開發科技委員會
17. 新南向策略及支援小組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團體會員名冊								106年2月11日
會員 證號	團 體 名 稱	業 務 項 目	負 責 人 姓 名	會 員 代 表				備 註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1	王正源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法定業務	王正源	主持人	王正源	男		
				經理	郭嘉禾	男		
				協理	許文政	男		
2	中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I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黃宏順	董事長	黃宏順	男		
				協理	李榮坤	男		
				副理	廖士木	男		
3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營造工程. 開發建設. 都市更新. 工業區開發	沈慶京	總經理	沈華養	男		
				副總經理	楊美媛	女		
				經理	蔡育泰	男		
4	萬邦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法定業務	莊輝和	負責人	莊輝和	男		
				經理	莊英男	男		
				副理	郭榮茂	男		
5	楊瑞禎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法定業務		協理	施世財	男		
				經理	陳文彥	男		
6	桂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營造業	羅啟晃	顧問	羅啟維	男		
				副總經理	郭致漢	男		
				經理	羅伯卿	男		
7	承隆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工 作	吳俊彥	董事長	吳俊彥	男		
				土木技師	陳俊吉	男		
				協理	歐陽億耀	男		
8	廣興林業景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景觀規劃設計施工	陳家興	負責人	陳家興	男		
				總經理	陳義男	男		
				經理	陳家慶	男		

9	和輝營造有限公司	土石方清理及砂石買賣	林鴻翔	特助	董俊禕	男	
				副總經理	王慧敏	男	
				理事長	廖振富	男	
10	長城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營造業	廖學順	負責人	廖學順	男	
				主任技師	許乃文	男	
				經理	吳勝旭	男	
11	金鴻空調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冷凍空調工程、自來水管承裝商、電器承裝業	李欣蓉	總經理	賴義龍	男	
				經理	鄭燈茂	男	
				專案經理	車明燦	男	
12	京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顧問業	林傳鐙	總經理	郭肇良	男	
				經理	陳伯儀	男	
				秘書	林芳琪	女	
13	台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顧問業	柯鎮洋	協理	鄭凱文	男	
				副理	郭昱良	男	
				工程師	鄭向恩	女	
14	根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	馬玉山	總經理	黃慧仁	男	
				副總經理	黃義芳	男	
				副總經理	周世選	男	
15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綜理營繕工程施工及管理	張正岳	董事長	張正岳	男	
				總經理	詹益全	男	
				特助	蔣深鉛	男	
16	中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技術顧問業	章致一	總經理	章致一	男	
				經理	李明書	男	
				經理	高玉錠	男	
17	孫文郁建築師事務所	建築師法定業務	孫文郁	建築師	孫文郁	男	
				總經理	黃秀敏	女	
				副總經理	姚錫政	男	

##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個人會員名冊

106年2月11日

序號	姓名	性別	現職	備註	序號	姓名	性別	現職	備註
1	詹添全	男	文化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38	葉明學	男	立基國際業務經理退休	
2	張聰明	男	社團理事長, 職訓中心主任		39	李展中	男	王正源建築師事務所副總經理	
3	余瑞芳	男	教授		40	黃頌	男	工程處長、顧問	
4	黃簡捷	男	執業水利技師		41	蕭國元	男	信美建設工務主任	
5	吳崇彥	男	執業建築師		42	謝榮祥	男	社會志工	
6	羅坤龍	男	執業測量技師		43	曾朝源	男	基泰營造公司負責人	
7	林正家	男	退休		44	王進添	男	史坦利不動產經理	
8	葉竹林	男	馬公市長		45	蔡輝煌	男	史坦利不動產經理	
9	張楨驩	男	第一河川局副局長		46	蔡銘振	男	室內設計公司負責人	
10	黃文鑑	男	台北市度量衡檢定所所長退休		47	徐松龍	男	律師事務所主持人	
11	王誠緯	男	點子行銷廣告協理		48	林鵬越	男	律師事務所主持人	
12	湯勛華	男	土木技師		49	林志成	男	聯合大學總務長退休	
13	吳盛崑	男	南市府交通局專門委員		50	鄭朝陽	男	聯合報記者	
14	郭志雄	男	台北市政府參事退休		51	吳道生	男	南僑中國建廠總監	
15	方進貴	男	台北市政府參事退休		52	林文欽	男	中華大學總務長	
16	康道春	男	北市建設局副局長退休		53	蕭文雄	男	A PLUS 國際開發執行長	
17	翟三貴	男	台北市文教經發展協會理事		54	陳宗沛	男	水利技師	
18	吳韻吾	男	中國科大建築系教授		55	楊麗勤	女	屏東農田水利會專員	
19	李武雄	男	北市副局長、顧問退休		56	翁凱威	男	威信資訊工程公司總經理	
20	黃敬安	男	教授退休		57	李偉生	男	台灣世曦公司專案副理	
21	施堯文	男	頂揚開發工程公司負責人		58	李忠義	男	德奕營造負責人	
22	周鼎金	男	北科大建築系教授		59	劉敏雄	男	德奕營造工務組長	
23	張文禮	男	營建工程公司負責人		60	吳慶彬	男	京揚科技公司水利技師	
24	洪頌評	男	楊瑞禎建築師事務所經理		61	戴璋學	男	中華工程公司土木技師	
25	姚永和	男	姚永和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62	田元興	男	中興工程顧問公司土木技師	
26	戴期魁	男	開業建築師		63	江琴劍	男	中興工程顧問公司土木技師	
27	程天方	男	中華工程公司經理		64	李耀明	男	晟懋工程公司	
28	曾安丞	男	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65	張貴財	男	建築師(前高雄市都發局主秘)	
29	湯俊元	男	土木技師、結構技師		66	李惠圓	女	崑山科大房管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30	許俊翰	男	威振防水公司負責人		67	姚希聖	男	崑山科大助理教授	
31	郭東晃	男	中泐顧問公司經理		68	蔣奇偉	男	城邦營造(股)公司董事長	
32	林長安	男	馬公市公所秘書		69	胡學彥	男	崑山科大房管系副教授	
33	丁雯洲	男	媒體董事長		70	黃幹忠	男	崑山科大房管系助理教授	
34	喻柏閔	男	崑山科大助理教授 東陽營建事業協理		71	郭勝任	男	海川營造公司工程師	
35	應海鵬	男	亞記建材公司副總經理		72	陳國超	男	高苑科技大學 助理教授	
36	黃慶銘	男	永奕不動產總經理		73	陳衫潤	男	宏潤生技董事長	
37	曾國昌	男	晨鑫營造總經理		74	施泰安	男	興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中華基礎設施研究發展協會個人會員名冊

106年2月11日

序號	姓名	性別	現職	備註	序號	姓名	性別	現職	備註
75	龔大衛	男	宇堂工程顧問公司董事長		110	黃鵬學	男	中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所長	
76	黃利民	男	宇堂工程顧問公司總經理		111	陳哲中	男	亞新工程顧問公司經理	
77	林叡翰	男	吉禾豐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		112	盧旭彥	男	土木建築工程師	
78	張國華	男	吉禾豐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經理		113	陳俊成	男	淡江大學水環系副教授	
79	高思宏	男	尚欣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		114	吳宥薰	女	嶺東科技大學講師,總監	
80	葉俊榮	男	百日建設公司總經理		115	林世欽	男	威信工程顧問(股)公司資深顧問	
81	李宏源	男	承阜企業公司負責人		116	周兆基	男	采霖機電(股)公司執行長	
82	曾漢鈺	男	曾漢鈺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117	馮則維	男	馮則維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83	賴衡垚	男	賴衡垚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118	上官兆祥	男	派普歲洱(股)公司總經理	
84	邱于珊	女	日麗開發建設公司總經理		119	陳聖中	男	陳聖中建築師事務所	
85	余紫菱	女	采欣國際廣告行星公司總監		120	陳銘達	男	台北市室內設計公會理事長	
86	廖光啟	男	執業建築師		121	梁勝開	男	濱菊公司負責人	
87	廖進祿	男	海宇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122	張寬勇	男	兩岸應急中心執行長	
88	季瓊生	男	季瓊生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123	羅志傳	男	信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9	林永文	男	永達營造公司		124	許聖富	男	華勝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及逢甲大學教授	
90	張宸彬	男	開業建築師、海峽兩岸營建管理協會理事長		125	彭保華	男	土木技師	
91	戴台灣	男	戴台灣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126	柯鎮洋	男	台聯工程顧問公司董事長	
92	陳偉民	男	上造工程顧問公司副總經理		127	柯宗勝	男	台聯工程顧問公司土木技師	
93	張欽森	男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公司經理		128	陳益昭	男	內政部退休	
94	郝志剛	男	太豐公司董事長		129	李秉展	男	西南交通大學教授/BIM 工程中心副主任	
95	劉美信	女	唐榮公司營建部經理		130	李朝順	男	土木/結構技師	
96	何忠倫	男	基隆市政府工務處科長		131	陳銘養	男	錦實工程公司負責人	
97	黎昌憲	男	台積電公司主任工程師		132	馬宏琳	男	土木技師	
98	謝震輝	男	亞新工程顧問公司副總經理		133	顏利達	男	青馳有限公司負責人	
99	黃世孟	男	台灣物業管理學會理事長		134	闕山仁	男	揚盛工程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100	王明德	男	台大教授、桃園市副市長		135	朱順清	男	亞記營造公司總工程師	
101	陳宏彰	男	監察院調查官		136	江文財	男	九固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102	黃耀德	男	水利署南水局簡任正工程師		137	張清雲	男	厚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103	張育瑞	男	中興工程顧問技術經理		138	蔡國龍	男	本會秘書長	
104	王雲屏	男	聖橋國際開發公司執行長		139	曾騰錄	男	曾茂行企業公司董事長	
105	陳錦芳	女	律師、土木、環工技師		140	許澤民	男	建築師事務所顧問	
106	李大行	男	亞新工程顧問公司建築及設施群協理		141	張景瑞	男	永騰鋁不動產公司執行長	
107	林尚賢	女	亞記建材(股)公司總經理		142	林栩東	男	林同棧工程顧問公司工程師	
108	劉建仁	男	日陽營造有限公司負責人						
109	蕭金助	男	東宜工程顧問公司技師						

